

证券代码：839566

证券简称：东南佳

主办券商：德邦证券

苏州东南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7月1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大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7月12日以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朱约辉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曹勇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为公司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续贷 500 万向苏州香塘溟华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在 2019 年 1 月 21 日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支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贷款 500 万，该笔贷款在 2019 年 7 月 19 日到期。

公司就目前经营状况，仍然需要该笔贷款，因此计划向浙商银行续贷该 500 万元，由苏州香塘溟华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塘）担保，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即：朱约辉、陈美令、苏州东南碳制品有限公司、苏州东豪碳素有限公司、苏州华源机车车辆配件有限公司向香塘提供反担保获得。

朱约辉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法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美令为朱约辉妻子，同属实际控制人；苏州东南碳制品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朱约辉控制的关联企业；苏州东豪碳素有限公司为朱约辉控制的关联企业，苏州华源机车车辆配件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法人代表为董事王建新。

因此上述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为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构成了关联担保，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朱约辉、王建新回避该议案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公司股东苏州东南碳制品有限公司短期无息借款 500 万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浙商银行续贷 500 万。该笔资金由香塘担保，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向香塘提供反担保获得。

此项贷款操作，需要 500 万现金进行短期周转。

现公司现金不能满足此项操作的资金需求，故提议向公司股东苏州东南碳制品有限公司免息借款 500 万人民币，用于此次转贷操作，并承诺在 2019 年 10 月 31 日之前还清该笔款项。

苏州东南碳制品有限公司是公司股东，因此此次借款构成了关联交易，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朱约辉回避该议案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苏州东南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苏州东南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8日